

篩選種豬緊迫基因 提昇養豬經營效益

/ 農委會

行 農委會為加速提昇台灣地區種豬場經營效率，降低豬隻因緊迫所造成之死亡損失，執行種豬抗緊迫基因DNA篩選計畫，至88年度計已篩選15,366頭，預定於89年度結束前完成全國種豬緊迫基因總檢，並達到「養豬產業白皮書」與「輔導養豬產業永續經營計畫」所訂，國內帶緊迫基因純合子之種豬比例由25%降至1.2%之目標。

農委會表示，種豬事業為養豬產業

之火車頭，而純種豬抗緊迫基因DNA之篩選，已成為養豬業者選育種豬之重要參考，因選育不具緊迫基因之種豬可降低肉豬飼養及運輸的緊迫死亡，且豬種品質的提昇與下游豬場之經營效率與豬隻品質息息相關。因此，農委會自85年度起，補助台灣區種豬發展基金會（現已合併為中央畜產會），推動執行種豬抗緊迫基因DNA篩選計畫，該計畫分別由農委會會畜產試驗所、屏東科技大學

大立花園



木瓜優良兩性株，組織
培養苗現貨供應。

負責人：江豐敏

地址：嘉義市鹿寮里186附1號 電話：05-2752671 • 0936-352233

及台灣養豬科學研究所之技術專家負責推動，進行豬場抽血、實驗室分析篩選等工作，並對於篩選結果進行認證，選育抗緊迫基因豬群。

農委會指出，該計畫於85年間計篩選3,177頭，其中藍瑞斯、約克夏與杜洛克種豬經篩選具緊迫基因純合子型者分別為0.45%、0.06%與2.86%；至88年度計篩選5,599頭，其中藍瑞斯、約克夏與杜洛克種豬具緊迫基因純合子型者分別為0.16%、0%與1.97%；又88年下半年及89年3月以前，已篩選788頭，其中藍瑞斯、約克夏與杜洛克種豬具緊迫基因純合子型者分別降為0%、0%與1.26%。農委會又表示，台灣地區之種

豬經5年的篩檢，藍瑞斯、約克夏種豬已甚少具緊迫基因，杜洛克則因種豬育種業者認為種豬緊迫基因與體型及瘦肉率呈正相關，而延緩篩選之進度，惟至89年度完成總檢後，3個品種種豬具緊迫基因純合子型均能達低於1.2%之目標，並達國際上抗緊迫豬群選育的完成階段。

農委會最後指出，提昇種豬場之種豬品質，有助於全國養豬產業效率的提昇，藉由純種豬抗緊迫基因DNA篩選，已將國內豬隻具緊迫基因純合子型之比率降至最低，未來將繼續推動多產基因與肉質基因篩選，以提高國內種豬之優良基因品質。



穿山甲的產製品依現行規定不得買賣

/ 農委會

農委會於4月8日針對報載穿山甲非瀕絕動物，經農委會同意後就可自由買賣乙事提出以下說明。

農委會說，穿山甲科動物係屬野生動物保育法指定公告之保育類野生動物；其產製品亦同。該會目前並未核准穿山甲產製品之進出口。至於國內買賣部分，依現行規定，穿山甲產製品不得買賣。

農委會指出，依野生動物保育法第二十四條第一項規定，野生動物之活體及保育類野生動物之產製品，非經中央主管機關之同意，不得輸入或輸出。違者將依同法第四十條第一項第一款規

定，處6月以上5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30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罰金。據此，申請穿山甲及其產製品之進出口，應先經中央主管機關之同意。該會並強調，直至目前，該會並未可核准可供商業利用之穿山甲產製品之進出口案件。

農委會強調，野生動物保育法對保育類野生動物及其產製品之輸出入及買賣等均有嚴格規範，該會特別呼籲社會大眾在經營相關事業之同時，如有涉及野生動物保育法之相關規定者，應請確實遵循並避免以身試法。

